網路填表報名流程及注意事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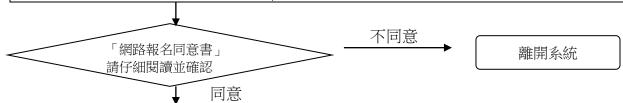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招生系統是在全球資訊網(WWW)上操作的系統,考生使用瀏覽器進行網路填表報名(建議使用中文版 Internet Explorer 7.0 版以上瀏覽器,螢幕解析度 1280×1024 **電腦上操作,切勿使用平板電腦或手機報名**),報名表件檔案為"pdf"檔案格式製作,檔案需以"Acrobat Reader"程式開啟,"Acrobat Reader"係 Adobe 公司之產品,該公司網址為 http://www.chinese-t.adobe.com。

(※為避免網路壅塞,請儘早上網完成報名、列印作業。)

登入本校網路招生系統,

網址: http://uaap.ntua.edu.tw/enroll/(如有異動以本校招生訊息之公告為準)

- ●網路填表報名系統開放時間:
 - 一) <u>表演藝術學院 4 學系</u>:自 110 年 3 月 19 日 (星期五) 下午 2:00 起至 110 年 3 月 30 日 (星期二) 下午 4:30 止。
- (二) <u>其餘7學系</u>: 自 110 年 5 月 13 日 (星期四) 下午 2:00 起至 110 年 5 月 26 日 (星期三) 下午 4:30 止。
- ●列印報名表件系統開放時間:
- (一) 表演藝術學院 4 學系:自 110 年 3 月 19 日(星期五) 下午 2:00 起至 110 年 3 月 31 日 (星期三) 下午 9:00 止。
- (二) <u>其餘7學系</u>:自110年5月13日(星期四)下午2:00起至110年5月27日(星期四)下午9:00止。



輸入報名資料並上傳近三個月彩色、 正面、脫帽、清晰之數位大頭照片 (限 JPG 格式,檔案大小:500KB 以下)

- ●輸入考生資料時,遇<u>姓名罕見字需要造字</u>部分,請先輸入「*」,待全部資料填寫完畢,並確認送出後,請將該特殊字之正楷寫法及考生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傳真至 02-29694420,並來電 02-22722181 轉 1110-1116 確認造字。
- ●上傳近三個月彩色、正面、脫帽、清晰之數位大頭照片(限 JPG 格式,檔案 大小限制:500KB 以下,照片規格不符,致影響報名,考生自行負責)。

確認報名資料及取得繳費帳號

- ●輸入資料確認後,請考生務必核對清楚後再送出資料,網路填表所輸入之資料均 須正確並合乎事實,如發現報考資格不符或證件不實,本校將撤銷報考資格,並 由考生自行負責。
- ●完成填表報名及上傳數位大頭照片後,系統會產生考生個人專屬「14 碼繳費帳號」,請記下或網頁列印繳費帳號,再至 ATM 自動櫃員機或銀行(郵局)櫃台繳款;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考生,請先將報名費優待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傳真至 02-29694420,並來電 02-22722181 轉 1110-1116 確認註記。

以 ATM 自動櫃員機或 至銀行(郵局)櫃台繳款 (跨行手續費須自付)

(未能於期限內入帳,視同未完成報名)

- ●依考生個人專屬「14 碼繳費帳號」,於期限內至 ATM 自動櫃員機或銀行(郵局) 櫃台繳款完成繳費。(詳閱簡章 p.9-10 柒、報名費五、繳費方式說明)
- ●ATM 自動櫃員機繳款:第一銀行(代碼 007),非第一銀行晶片金融卡及 ATM 自動櫃員機繳費者,須自付手續費。
- ●銀行(郵局)櫃台繳款:戶名「國立臺灣藝術大學—招生考試報名408專戶」、 戶號「14碼繳費帳號」、解款銀行及分行為「第一銀行,板橋分行」。至第一 銀行請填寫「第一銀行專用存款憑條」,免手續費;其他銀行請填寫「匯款單」, 需自付手續費。
- ●銀行(郵局)櫃台繳費請於 15:30 前完成匯款,否則次個交易日才能入帳。

列印(考生自行視需要列印)報名表(正、副 表)、報名專用信封封面、或學系甄試組指定繳 交審查資料專用信封封面。

【一般學歷身分考生<u>不用寄繳報名表件</u>;特殊身分考生必須連同報考學歷(力)證件或相關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一併寄繳。】

- ●ATM 繳費完成,約過 1-2 小時後,自行至本校招生系統查詢確認已繳費人帳,再依考生報考身分需要列印或儲存報名表件。至銀行(郵局)櫃台繳費,因人工作業較慢入帳,若於 15:30 後才完成繳費,可能次交易日才入帳也才能列印。
- ●特殊身分考生須寄繳報名表件,若列印之報名表仍發現資料有錯誤者,請 自行以紅筆正楷修正,並在修正處加蓋私章。並請於報名表之「考生簽名」 欄處記得簽名。
- ●系統會自動產生報名序號,請記下此號碼以利相關資料查詢。

分別寄繳報名表件資料【一般學歷身分考生 不用寄繳;特殊身分考生必須寄繳】、<u>及報考</u> 學系「甄試組」指定繳交「審查資料」

●自行準備信封資料袋,分別將<u>報名表及相關證件資料(視考生身分需要是否 寄繳)</u>及報考學系「甄試組」指定繳交「審查資料」,<u>分別裝入準備的信封 資料袋內</u>,<u>封面各自黏貼其專用信封封面</u>,並依封面所列相關資料再檢視 後彌封,於規定期限內分別寄繳(逾期不受理)。